

# 上海市生态环境局文件

沪环土〔2020〕174号

---

## 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宝山区危废收集平台 2019年度运营情况评估意见的复函

宝山区人民政府：

宝山区小微企业危废收集平台（以下简称“危废收集平台”）2019年度运营报告收悉。根据《上海市产业园区小微企业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平台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的有关规定，我局对危废收集平台2019年度运营情况进行评估，认为基本符合《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要求。下一步，请你区按照《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进一步落实主体责任，强化对危废收集平台的内

部管理，落实危险废物各项管理制度，提升运营服务水平，切实服务小微企业。

上海市生态环境局

2020年8月22日

信息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宝山区生态环境局，市固废管理中心，市生态环境局执法总队。

---

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0年8月22日印发

---